



西藏矿业
TIBET MINERAL

股票代码：000762

股票简称：西藏矿业

编号：2020-004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报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9年，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履行监事会职责并开展相关工作。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5 次会议，主要内容有：

（一）2019 年 3 月 18，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采用现场加电话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内容：

（1）审议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二）2019 年 4 月 24，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采用现场加电话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内容：

（1）审议公司监事会二〇一八年度工作报告；

（2）审议公司控股子公司西藏日喀则扎布耶锂业高科技有限公司硼砂矿盘亏的议案；

（3）审议公司控股子公司白银扎布耶锂业有限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议案；

（4）审议公司二〇一八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审议公司二〇一八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审议公司二〇一八年度报告及摘要；

（7）审议公司关于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三）2019 年 4 月 28 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采用现场加电话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内容：

（1）审议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审议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四）2019 年 8 月 20 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采用现场加电话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内容：

- (1) 审议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 (2) 审议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3) 审议公司关于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五) 2019年11月28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采用现场加电话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内容：

- (1) 审议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2) 审议关于出售子公司西藏新鼎矿业大酒店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的议案；
- (3) 审议关于出售子公司尼木县铜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的议案。

二、日常监督情况

(一) 2019年度，监事会全体成员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通过列席历次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及公司经济运行分析会议，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决议事项，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情况等进行了监督，参与了公司重大决策的讨论。

(二) 2019年度，监事会密切关注公司经营运作情况，认真监督公司财务及资金运用等情况，检查公司董事会和经营层履行职责情况，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行为的规范。

三、监事会的意见

(一) 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19年度，公司监事成员列席了公司报告期内召开的股东大会、董事会以及公司经济运行分析会议，对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了全过程的监督和检查，监事会认为：本年度公司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各项决议能够得到较好的落实，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在运行过程中不断改进和完善。本年度没有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 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2019年度，监事会通过听取公司财务负责人的汇报，审议公司年度报告，审查会计师

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等方式,对公司财务运作情况进行检查、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各项费用提取合理。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 2019 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审计意见客观公正、审计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进展情况

在募集资金的使用管理上,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使用和管理,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募集资金使用和存放,符合《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

(四) 审核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自我评价的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制度的建设及运作情况。

但公司目前仍存在第六届董事会、监事会已届满,还未换届及管理层关键管理人员长期空缺的情况。监事会对此事高度重视,督促公司董事会以及管理层,及时协调相关各方尽快提出总经理的选聘人选。

(五) 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公平、合理,没有损害中小股东利益和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等情况。

2020 年,监事会将积极适应公司的发展要求,拓展工作思路,谨遵诚信原则,加强监督力度,以切实维护和保障公司及股东利益不受侵害为己任,忠实、勤勉地履行监督职责,扎实做好各项工作,以促进公司更好更快地发展。

特此公告。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日